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TE CORPORATION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3）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發布的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關於公司 2014 年度證券投資情況的專項說明》，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侯爲貴
董事長

深圳，中國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五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史立榮、殷一民、何士友；六位非執行董事：侯爲貴、張建恒、謝偉良、王占臣、張俊超、董聯波；以及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曲曉輝、魏煒、陳乃蔚、談振輝、張曦軻。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4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版）》、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1 号 — 业绩预告及定期报告披露（2015 年 1 月 9 日修订）》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对 2014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持有可换股债券情况

（一）截至2014年度末持有可换股债券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持股数量（万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万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可换股债券[注]	不适用	不适用	16,309.6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6,047.20	2,583.10	其他应收款	初始投资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	-	-	-	-	-	-	-	-
合计			**16,309.61**	**不适用**	-	**不适用**	-	**16,047.20**	**2,583.10**	-	-

注：中国全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全通”）为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兴通讯（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香港”）购买中国全通可换股债券的初始投资金额约为 2.015 亿元港币，以 2013 年 1 月 31 日本公司外币报表折算汇率（即港币兑人民币 1:0.80941）折算约为 1.631 亿元人民币；本报告期期末账面价值约为 2.010 亿元港币，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外币报表折算汇率（即港币兑人民币 1:0.7984）折算约为 1.605 亿元人民币。

（二）持有可换股债券情况说明

本公司已于 2012 年 11 月 1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兴香港认购中国全通(控股)有限公司股份及可换股债券的议案》，据此，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兴香港于 2012 年 11 月 16 日与中国全通签署《有关中国全通(控股)有限公司（CHINA ALL ACCESS (HOLDINGS) LIMITED）之股份及可换股债券认购协议》。2013 年 1 月 15 日中兴香港已认购中国全通发行的本金额为 2.015 亿元港币的可换股债券，总现金代价为 2.015 亿元港币。

本公司已于 2014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兴香港认购中国全通(控股)有限公司可换股债券的议案》，据此，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兴香港于 2014 年 12 月 23 日与中国全通签署《有关中国全通(控股)有限公司（CHINA ALL ACCESS (HOLDINGS) LIMITED）之可换股债券认购协议》，拟认购中国全通本金面值为 350,000,000 元港币、年息为 6%、分两年偿还的可换股债券。2015 年 2 月 26 日，中兴香港已完成认购中国全通可换股债券。

截至 2014 年度末，中兴香港持有中国全通 2.015 亿元港币的可换股债券，中兴香港对持有的可换股债券按其他应收款核算，并将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二、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一）2014 年度末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持股数量（万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万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股票	300322	硕贝德[注1]	762.79	240	2.14%	480	2.14%	9,182.4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初始投资
股票	00633.HK	中国全通[注2]	16,309.61	11,200	8.43%	9,698.20	6.13%	22,764.50	2,270.6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初始投资
合计			**17,072.40**	**11,440**	**-**	**10,178.20**	**-**	**31,946.90**	**2,270.63**	**-**	**-**

注 1：硕贝德（即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数据以深圳市中和春生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以下简称“中和春生基金”）为会计主体填写。

注 2：中兴香港购买中国全通股票的初始投资金额约为 2.015 亿元港币，以 2013 年 1 月 31 日本公司外币报表折算汇率(即港币兑人民币 1:0.80941)折算约为 1.631 亿元人民币;本报告期期末账面价值约为 2.851 亿元港币，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外币报表折算汇率（即港币兑人民币 1:0.7984）折算约为 2.276 亿元人民币。

（二）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说明

1、持有硕贝德股票

截至 2014 年度末，本公司与深圳市中兴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持有中和春生基金 31%股权，中和春生基金是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合伙企业。截至 2014 年度末，中和春生基金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硕贝德 480 万股（硕贝德 201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占硕贝德股份总额的 2.14%。

2、持有中国全通股票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兴香港于 2012 年 11 月 16 日与中国全通签署《有关中国全通(控股)有限公司（CHINA ALL ACCESS (HOLDINGS) LIMITED）之股份及可换股债券认购协议》。2013 年 1 月 15 日中兴香港认购中国全通配发及发行的 11,200 万股股份，总现金代价为 2.015 亿元港币。

截至 2014 年度末，中兴香港持有中国全通 9,698.2 万股，约占中国全通股份总额的 6.13%，中兴香港对持有的股票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并按公允价值计量确认资本公积。

三、截至 2014 年度末，本集团委托理财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受托人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招商银行上海张江支行	不适用	否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2014-9-24	2014-12-10	到期据实结算	2,500	-	-	28.48
招商银行上海张江支行	不适用	否	银行理财产品	490	2014-9-24	2014-12-30	到期据实结算	490	-	-	1.92
招商银行上海张江支行	不适用	否	银行理财产品	300	2014-10-29	2014-12-3	到期据实结算	300	-	-	1.47
招商银行上海张江支行	不适用	否	银行理财产品	300	2014-12-10	2014-12-30	到期据实结算	300	-	-	0.50
招商银行上海张江支行	不适用	否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2014-12-16	2014-12-30	到期据实结算	2,500	-	-	4.16
招商银行上海张江支行	不适用	否	银行理财产品	15	2014-12-25	2014-12-29	到期据实结算	15	-	-	0.01
招商银行泉州鲤城支行	不适用	否	银行理财产品	40	2014-12-4	2014-12-21	到期据实结算	40	-	-	0.02
招商银行泉州鲤城支行	不适用	否	银行理财产品	370	2014-12-12	2014-12-31	到期据实结算	370	-	-	0.41
招商银行泉州鲤城支行	不适用	否	银行理财产品	320	2014-12-25	2015-3-10	到期据实结算	-	-	-	-
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不适用	否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2014-12-20	2015-12-21	合同生效日即期实现	-	-	-	113
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不适用	否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2014-12-22	2015-12-23	合同生效日即期实现	-	-	-	113
合计				12,835	--	--	--	6,515	-	-	262.97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无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四、公司的证券投资严格遵循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未有违反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之情形。

特此公告。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3 月 26 日